

附件六：

关于同意企业进入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 直接挂牌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企业于2016年9月5日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进入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的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21人，拥有表决权2300万股，占企业总股本的100%，其中对本决议投赞成票的股，占100%，投反对票的股，占0%，投弃权票的股，占0%。根据《公司法》和《企业章程》，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效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关于同意企业进入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的股东大会决议》：

一、根据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规章制度，本企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本企业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全体股东股权先行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进行股权登记。

二、有关本企业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的具体要求，授权企业董事会与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接洽，从有利于企业股权结构合理调整和企业长远发展出发进行安排。

三、企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企业直接挂牌事项。责成董事会严格执行《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业务规则》、《安

券商

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不时发布、修订、补充的各项业务规则和有关规定，并对所报送的材料和披露的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

(以下无正文)

股东签字: 吴正江 姜红伟 司庄

宫浩伟 李春芝 马元冰 李静 邹利军

丁瑞林 雷菲菲 蒋红 李祥云 高阳

孙江 杨兰云 刘强 吴朴 吴连海

单良 姚亮 吴正江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正江



附件十一：

关于同意企业进入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 直接挂牌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企业于2016年9月20日召开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进入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的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21人，拥有表决权2300万股，占企业总股本的100%，其中对本决议投赞成票的股，占100%，投反对票的股，占0%，投弃权票的股，占0%。根据《公司法》和《企业章程》，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效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关于同意企业进入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的股东大会决议》：

一、根据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规则制度，本企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本企业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全体股东股权先行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进行股权登记。

二、有关本企业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直接挂牌的具体要求，授权企业董事会与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接洽，从有利于企业股权结构合理调整和企业长远发展出发进行安排。

三、企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企业直接挂牌事项。责成董事会严格执行《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业务规则》、《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企业信息披露业务规则》以及安徽省

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不时发布、修订、补充的各项业务规则和有关规定，并对所报送的材料和披露的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

(以下无正文)

股东签字: 罗升 罗连华

李静

李静 马红 李春芝 宣浩伟 高飞

贾菲菲 郭丽艳 袁海 李祥云 吴连海

王琳 吴松 单文 姚亮 张伟

杨兰云 王丽华 张红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罗升

